附件3

航空制造与机械工程学院竞赛分类加分认定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分类** | **范围** | **等级** | **分值** |
| 国家级A类 | 以截至推免工作当年的9月1日，我校创新创业实践学院最新认定的国家级A类竞赛为准。 | 特等奖 | 10 |
| 一等奖 | 8 |
| 二等奖 | 6 |
| 三等奖 | 4 |
| 国家级B类 | 以截至推免工作当年的9月1日，我校创新创业实践学院最新认定的国家级B类竞赛为准。 | 特等奖 | 8 |
| 一等奖 | 6 |
| 二等奖 | 4 |
| 三等奖 | 2 |

团体参赛计算计分时考虑参赛成员排序，奖项的排名分数根据排名系数计算，系数值乘上相应项目的分值，如下表所示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排序** | 1 | 2 | 3 | 4 | 5 | 6 | ≥7 |
| **系数** | 1 | 0.6 | 0.4 | 0.2 | 0.1 | 0.05 | 0.03 |

各类学科竞赛设置的单项奖均不在认定范围。

**注释：**

（一）竞赛分类加分认定表中的分值是学生综合评价记分（A2）中“竞赛获奖”项目的权重分值，不能直接加入学生综合考核计分。

（二）以上所述竞赛特等奖对应该赛事的最高奖项，一等奖对应该赛事的次高奖项。若无特等奖，则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别对应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。

（三）如出现创新创业实践学院未认定的高水平赛事获奖，由研究生院会同创新创业实践学院给予认定。

（四）A2中参赛成员排名不分先后的赛事，由参赛成员间自行确定分配方案，并备案留存。